

105 學年第一學期大專弱勢助學計畫-生活助學金相關公告【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】1050930

項目	申請日期	申請資格	申請書面資料
大專弱勢助學計畫-生活助學金	105 年 10 月 3 日至 105 年 10 月 28 日止(逾期不受理)	一、五專四年級至五年級學生。 二、詳細申請條件請至『課外活動指導組網站-大專弱勢專區-相關法規』查詢。 <u>※學校網站查詢路徑：學校首頁→行政單位→學務處→課外活動指導組→大專弱勢專區→生活助學金</u>	一、105 學年大專弱勢生活助學金申請書。 二、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)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兩者需含記事欄項)。 三、104 年度綜合所得稅清單。 四、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一份。 五、導師證明。 六、獎助學金自我檢核表。

※備註：如在校外實習者，資料可郵寄至課外活動指導組(資料以郵戳為憑)。

※學校地址：73658 台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。

※收件單位：課外活動指導組 收。